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先生、李占强先生、李明强先生、李明卫先生的通知，获悉李占明先生、李占强先生、李明强先生、李明卫先生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李占明	300	2016年12月8日	2019年5月8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3%
李占强	1,356	2017年10月19日	2019年4月26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6%
	270	2018年7月11日			
	209.39	2018年10月19日			
	226.76	2019年1月18日			
李明强	332.69	2017年10月17日	2019年4月29日		2.34%
	1,196	2017年7月10日	2019年4月26日		
	576.17	2018年7月10日			

	369.99	2019年2月1日			
李明卫	1,446	2018年5月3日	2019年4月29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8%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李占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1,001,0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56,2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4%；李占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98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6%，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6,0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5%；李明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1,84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7%，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8%；李明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3,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5%，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无质押情况。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体质押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占明先生、李占强先生、李明卫先生、李明强先生四名股东股份质押总数占其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49.64%。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